

包头市信创设备材料入围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SZXG-2025-HW-005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 包头市, 石拐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信创设备材料入围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 自筹资金, 招标人为内蒙古华城龙信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包头市信创设备材料入围采购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包头市信创设备材料入围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包头市信创设备材料入围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 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, 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, 且具有计算机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经销资格, 能够承担本项目的实施任务。2. 投标人应具有完成与本项目相应的资金能力, 并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专业技术、设备、人员等能力及良好的企业信誉。3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。4. 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网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xinxigongshi/>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。5. 投标人在“中国裁判文书”网(<https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。6.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09-08 11:00:00到2025-09-15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, 到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校园路1号三楼3303室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9-29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呼得木林大街与青工南路交叉口往南100米处路西高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院内白云飞地园区荣仕雅园中园B座4F开标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09-29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呼得木林大街与青工南路交叉口往南100米处路西高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院内白云飞地园区荣仕雅园中园B座4F开标室。

七、其他

1、项目基本情况1.1项目名称：包头市信创设备材料入围采购项目；1.2项目编号：SZXG-2025-HW-005；1.3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；1.4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起两年；1.5供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；1.6入围家数：两家；2.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可每个工作日上午：9:00-12:00，下午：15:00-17:00到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校园路1号三楼3303室获取招标文件。2.1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下列报名资料(需加盖单位公章，一式叁份)。如资料不全，招标代理机构拒绝接受报名。(1)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；(2)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；(有效证件原件或电子版原件)(3)企业名称如有变更，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；(4)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网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xinxigongshi/>)查询无不良记录，并提供查询结果截图；(5)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Index>)查询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证明结果截图；(6)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；(7)获取文件登记表(内容包括项目名称、招标编号、投标人单位全称、联系人姓名、电话、邮箱，表格格式自拟)；(8)注：场所服务费：以成交金额为基数，按1‰标准向成交投标人收取场所服务费，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，入围、框架类、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，按1000元/家的标准向成交投标人收取场所服务费。收款单位名称：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户行：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账号：5830200001819100031131开户行行号：304191001951注：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，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、场地服务费的缴纳，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投标人管理办法进行处罚。发票：中标人缴纳场地服务费后，拨打04723397260确认开票其他要求：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对公转账汇款时需备注：开标时间+代理机构或项目名称简称或项目编号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(1)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bulletin.cebpubservice.com>)；(2)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(3)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(<http://www.nmcqjy.com/>)；(4)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平台(<http://www.nmgycgc.com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/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内蒙古华城龙信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科学路107号

联系人：左家云

电话：15049269457

邮件：nmgchlx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包头市市政设计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校园路1号三楼3303室

联系人：杨金花

电话：0472-5232519

邮件：btszsjxmgl@163.com

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杨金亮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包头市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（盖章）



杨金亮